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6 年度省中心仓集中检测服务采购

项目中标、成交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CLF25KF00QY27)

公示结束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一、评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4 月 9 日举行开、评标会议，经招标人确认，现公示如下：

1) 评标情况

该项目的评标委员会共由 5 名专家评委组成。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参加本项目的 7 家投标人：福建省中通通信有限公司、中捷通信有限公司、中通维易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上海通贸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完成了初步评审、详细评审和价格评审。该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并按得分高低进行排名。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有 3 家或以上时，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 1 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 2 名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 3 名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的规定，推荐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为该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捷通信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第二中标候选人，中通维易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第三中标候选人。

2) 中标候选人信息

中标候选人		抽检物资类型	投标折扣率	折扣后不含税 单价报价 (元)	折扣后含税 单价报价 (元)	提供发 票类型	税 率	综合 得分 排名
第一 中 标 候 选 人	中国 电子 科技 集团 公司 第七 研究 所	固网终端类（包括但不限于：固网终端等）	80.00%	7.20	7.63	增值 税 专 用 发 票	6%	1
		光缆类（包括但不限于：同轴电缆、光缆同轴复合缆、室外光缆、蝶形光缆等）		480.00	508.80			
		光配件类（包括但不限于：同轴电缆接头、跳纤、光纤配线架、光缆接头盒等）		480.00	508.80			
		管材类（包括但不限于：PE 顶管、PE 管、PE 子管、PVC 管等）		480.00	508.80			
		箱体类（包括但不限于：光缆分纤箱、光缆交接箱、箱体等）		480.00	508.80			
		终端配套器材类（包括但不限于：遥控器、电源适配器、五类/六类线等）		480.00	508.80			
	合同有效期：项目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或累计检测结算费用达到最高采购限额（即人民币 170 万元）后，合同期限结束，以先到者为准。							



中标候选人		抽检物资类型	投标折扣率	折扣后不含税 单价报价 (元)	折扣后含税 单价报价 (元)	提供发 票类型	税 率	综合 得分 排名
第二中标候选人 (备选)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备选)	固网终端类（包括但不限于：固网终端等）	88.00%	7.92	8.40	增值税 专用发 票	6%	2
		光缆类（包括但不限于：同轴电缆、光缆同轴复合缆、室外光缆、蝶形光缆等）		528.00	559.68			
		光配件类（包括但不限于：同轴电缆接头、跳纤、光纤配线架、光缆接头盒等）		528.00	559.68			
		管材类（包括但不限于：PE 顶管、PE 管、PE 子管、PVC 管等）		528.00	559.68			
		箱体类（包括但不限于：光缆分纤箱、光缆交接箱、箱体等）		528.00	559.68			
		终端配套器材类（包括但不限于：遥控器、电源适配器、五类/六类线等）		528.00	559.68			
	合同有效期：项目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或累计检测结算费用达到最高采购限额（即人民币 170 万元）后，合同期限结束，以先到者为准。							
第三中标候选人 (备选)	中通维易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备选)	固网终端类（包括但不限于：固网终端等）	97.50%	8.78	9.30	增值税 专用发 票	6%	3
		光缆类（包括但不限于：同轴电缆、光缆同轴复合缆、室外光缆、蝶形光缆等）		585.00	620.10			
		光配件类（包括但不限于：同轴电缆接头、跳纤、光纤配线架、光缆接头盒等）		585.00	620.10			
		管材类（包括但不限于：PE 顶管、PE 管、PE 子管、PVC 管等）		585.00	620.10			
		箱体类（包括但不限于：光缆分纤箱、光缆交接箱、箱体等）		585.00	620.10			
		终端配套器材类（包括但不限于：遥控器、电源适配器、五类/六类线等）		585.00	620.10			
	合同有效期：项目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或累计检测结算费用达到最高采购限额（即人民币 170 万元）后，合同期限结束，以先到者为准。							

二、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现予以公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 公示期限为 202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有异
议者可在公示期限内以书面形式 (加盖单位公章) 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逾期则不予受理。

三、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四、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7 号广晟国际大厦 35 楼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子邮箱: /

招标代理机构：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72 号粤海大厦 7、23 楼

联 系 人：吴依钿、何栩颖、戴思华

电 话：020-87651688-142、152、113

电子邮箱：kfbaoming87651688@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戴思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2）（盖章）

